

证券代码：870702

证券简称：点触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 厦门点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监事会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厦门点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6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以下简称《业务办理指南》）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核心员工认定、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一）关于核心员工认定的核查意见

###### （1）公示情况

2025年10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林佳蕾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公司于2025年10月9日至2025年10月19日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不少于10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核心员工名单提出的书面异议。

###### （2）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各项规定，未发现

所包含的信息存在虚假、不符合实际情况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认定董事会提名的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并同意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

## （二）关于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 （1）公示情况

2025 年 10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林佳蕾为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

根据《监管指引第 6 号》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9 日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书面异议。

### （2）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充分听取公示意见，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监管指引第 6 号》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部分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监管指引第 6 号》、《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监管指引第 6 号》等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其作为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将《关于提名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 备查文件

《厦门点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点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20 日